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06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形式发出。

（二）召开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

2023年06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三）会议出席情况：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

（四）参加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关于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

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关联监事潘广涛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：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审议通过该议案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监事会认为：

1. 本次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是经公司审慎考虑并经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；

2. 本次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尚未经股

东大会审议，公司与交易对方尚未签署协议，亦未向交易对方支付任何交易款项。终止本次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；

3. 本次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、关联监事回避表决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收购北京新易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5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参加表决的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及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06月26日

